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

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西安天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数量：**不超过 10 亿元
- **本次无反担保措施**
-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65.67 亿元
- **截至目前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7 年 6 月 27 日，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西部信托·天地源(五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和《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西安天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天地源”）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 10 亿元。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对下属公司担保的议案》的有关决议内容，本次新增对外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计划新增不超过 115 亿元的额度范围，故以上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西安天地源系公司下属控股 100%的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注册资金 3 亿元，法定代表人为马小峰，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和经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房屋代理业务、营销策划；房地产信息中介代理服务；对外投资。

截止 2017 年 3 月 31 日，总资产 466,778.16 万元，净资产 74,354.81 万元，负债总额 392,423.35 万元，1-3 月实现净利润-19.98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关于发行“西部信托·天地源(五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下属西安天地源和西部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信托”）合作，发行总规模不超过 5 亿元集合信托计划。融资计划如下：

1、融资方式

西部信托拟发行总规模不超过 5 亿元集合信托计划（西部信托·天地源(五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资金用以收购西安天地源持有的对西安天地源曲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江公司”）的 5 亿元债权，西安天地源将该信托资金用于曲江香都 C 区项目的开发建设、置换企业外部融资。

2、资金使用期限和资金成本

本次信托计划分为 A、B、C 三类，其中：A 类信托和 B 类信托规模合计为 4.5 亿元，信托期限为 24 个月；C 类信托规模不低于 0.5 亿元，信托期限为 30 个月。

本次信托计划资金综合使用成本为年化不高于 7.8%。

3、担保方式

(1) 公司以持有的西安天地源 100%股权为本次融资提供质押担保。

(2) 公司为本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议案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下属西安天地源向金融机构申请 5 亿元融资。融资计划如下：

1、融资方式

金融机构以 5 亿元等额受让西安天地源对陕西东方加德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加德建设”）的 5 亿元商业应收债权。受让后，金融机构成为加德建设的债权人。资金用于西安天地源下属子公司项目开发。

2、资金使用期限和资金成本

该资金使用期限为 24 个月，资金成本为 7.6%/年（并根据人民银行 1-5 年期贷款利率作为基准进行同等幅度调整）。

3、担保方式

公司为本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1、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下属西安天地源和西部信托合作，发行总规模不超过 5 亿元集合信托计划。公司以持有的西安天地源 100%股权为本次融资提供质押担保，同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下属西安天地源向金融机构申请 5 亿元融资。公司为本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65.67 亿元，全部系对下属子公司的担保，截止目前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西安天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